



“被杀害”的士兵与被打死的刘春玲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近日，维基解密的一份美国外交电文说，一名参与一九八九年“六四”屠杀的三十八军士兵透露，一九八九年六月四日，这名士兵与战友当时在天安门广场的东南隅朝空鸣枪示警，后来部队中传来消息，说有一百名士兵“失踪”，相信是遭学生们杀害。该部队迅速点查人数，确认少了一百人。

该名士兵与战友因此感到非常愤怒。当接到上级的开枪命令时，他们就启动机关枪朝人群扫射。只是在这一次行动中，就有过千平民死亡。尸体随即被士兵用汽油焚烧，然后被直升机运走。

然而，当时“被杀害”的一百名战友，后来又全部出现在部队中。他意识到自己被瞒骗、开枪杀害平民之后，感到非常痛苦。同年九月，该名士兵回浙江农村的家乡探亲时，向其母亲透露了这件事。该士兵在休假期间，其服役单位透过地方官员传达命令，严禁他在村内对任何人谈及军中的事情。

其实，用欺骗来煽动仇恨是中共打击异己的一贯做法，在中共迫害法轮功中，更是如此，其中最恶劣就是在天安门广场导演的嫁祸法轮功大骗局，在天安门广场的“自焚”伪案。

许多人受这个“自焚”伪案欺骗而仇视法轮功，有的甚至参与迫害法轮功。至今他们不能象上面的士兵那样认识到自己上当受骗了。

其实“焦点访谈”关于自焚伪案有许多漏洞，它是一场彻头彻尾的大骗局。参与所谓“自焚”的没有一个

是法轮功学员。通过慢镜头播放 CCTV 的节目可以看到，刘春玲实际上不是被烧死，而是被现场的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见下图）。“被杀害”的士兵是假，被打死的刘春玲是真。其目的都是为了煽动仇恨。



被称为组织者的“王进东”，自焚后他两腿之间装有汽油的雪碧瓶竟然完好无损。在自焚伪案中自始至终都参与采访的女记者李玉强，曾在河北省会法轮功学员的洗脑班和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过所谓的“座谈”。当法轮功学员问她自焚镜头的种种疑点和漏洞，尤其是已烧得焦黑的王进东，两腿间夹的盛汽油的雪碧瓶子却完好无损的漏洞。李玉强不得不承认：王进东腿中间的雪碧瓶子是他们放进去的，此镜头是他们“补拍”的（见下图）。

一九八九年，中共欺骗军人、煽动仇恨，是为了屠杀平民；“天安门自焚”骗局，是为了煽动人民仇恨法轮功，为其迫害无辜炼功人伪造借口，而且还欺骗了一些人在无知中参与迫害。



都学法轮功，这个社会就好了！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七月末，吉林地区遭受了百年不遇的大洪水。路毁桥塌，再加上丰满大坝泄洪，吉林市内民众人心惶惶，抢购食品、蔬菜、饮用水，一时间物价暴涨几倍，而且由于抢购造成了蔬菜的短缺。

那天，我家准备第二天进城去卖蔬菜，从市里回来的一些当地村民告诉我们：你家明天准能卖个好价钱，市面上各种蔬菜都暴涨好几倍。我和老伴听到这些消息后不为之所动，我俩一合计，咱是修炼法轮大法的，不能乘发大水、人心慌乱而唯利是图，明天去卖菜还是和以往一样，不多收，不抬高菜价。

第二天，我们赶早到了市场，卖菜的人很少，整个市场很冷清，一些买菜的人看我们来卖菜就呼啦一下围了个大圆圈。我告诉大家：不要抢，大家多少都得有一份。今天我卖的菜和以往一个菜价。

听我这么一说，几十人就各捞一小份，有多就就给没买着的分点。这时一个年纪大的老伯说：这个年头还有这样见钱不动心的好人，真是罕见。老伯问我：为啥不卖高价？难道钱不好花吗？

我就笑呵呵地告诉老伯：当今社会物欲横流，道德下滑，唯利是图，人都朝钱看。为了钱那些当权的都不择手段地贪，一捞都上亿元，为了钱那些黑了心的商贩，掺杂使假坑骗百姓。咱大家知道的毒奶粉、毒大米、假烟、假酒、泔水油、瘦肉精、色素食品等等。一遇天灾就囤积吃的、用的卖高价。我也知道钱好花，可我是修法轮大法的，任何时候都必须按照真、善、忍去做，都必须听我们师父的话，做事为别人着想。我所以能这样做，都是按照大法的要求才能做到的。钱能买到物质，可买不到人心和人的良知。

所有买菜的人都投来敬慕的目光，其中一中年人说：都学法轮功，中国这个社会就好啦！对法轮功的这场迫害是错误的，今天早上通过买菜接触炼法轮功的人，证实法轮功是好功法，炼法轮功的人真是当今世上最好的人。（文/吉林法轮功学员）

江泽民之罪



在此略数江泽民之罪如下：

献媚苏俄，丧权辱国

1999年12月9日和10日，江泽民在北京与来访的俄罗斯总统叶利钦签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俄罗斯联邦政府关于中俄国界线东西两段的叙述议定书》。《议定书》中，江泽民出卖了100多万平方公里的宝贵领土，相当于东北三省面积总和，也相当于几十个台湾。

那片本来完全可以回归祖国的土地，却被江泽民为了个人的目的，拱手奉送给俄国，断了中华民族生存发展的后路。江泽民实乃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卖国贼。

欺世盗名，篡改身世

江泽民本是汪伪汉奸政府的高级官员大汉奸江世俊之后，江本人也曾就读于汪伪的南京中央大学。然而他谎称自己是江上青的养子。江泽民留学前苏联时，前苏联情报部门发现了江泽民充当汉奸的历史，便威逼利诱将其发展为苏共远东局特务。

迫害好人，摧毁道德

江泽民以一己之私，迫害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他一手建立的迫害法轮功的“610办公室”，是完全凌驾在法律之上的非法恐怖组织；对法轮功学员实施“名誉上搞臭、肉体上消灭、经济上截断”的群体灭绝政策；活摘法轮功学员的器官；制造天安门“自焚”假案，嫁祸善良的法轮功学员；动用国家四分之一的财力迫害法轮功，给中国的政治、法律、经济、社会道德造成了前所未有的损害。这也是中国目前危机四伏的根源。

任人唯亲，贪腐治国

江泽民是中国腐败的总头目。反腐肃贪是假，整肃异己是真。他利用职权将儿子江绵恒提拔为中科院副院长，在中国电信产业上大做权钱交易，把25亿元的国家资产据为己有；江绵恒政商通吃，利用江泽民的权势聚财敛富。上行下效，全国上下贪污腐败愈演愈烈。由此产生的种种危机，将中华民族引向

深重的灾难之中。

草菅人命，破坏环境

江泽民当政期间，长江三峡大坝工程匆匆上马，致使连年干旱水灾，给中华民族留下了无穷的后患。在所谓的“抗洪救灾”口号之下，草菅人命，军警市民淹死无数。三峡大坝工程不仅耗费巨款，也彻底破坏了中华民族赖以生存的环境。

带头淫乱，祸害全国

陈祖英从一个歌手跃升为将军，陈至立、黄丽满等无德无能之辈官升至正部级之上，皆依赖于江泽民的提拔之力，明眼人都知道江泽民生性流氓，只是敢怒而不敢言。

江泽民之所作所为使全中国社会道德堕落，娼妓盛行，家庭解体。社会治安每况愈下。

封锁消息，谎言欺骗

江泽民为了个人争权夺利的政治需要，藐视人命，隐瞒真相，以谎言欺骗国内民众及全世界，全民洗脑，控制媒体，封锁消息。

江泽民用人民的血汗钱迫害人民，其子江绵恒花几十亿元开发的金盾工程，封锁网络，监控民众，至今仍在剥夺着中国人民的知情权。

信仰法轮功合法 传播真相合法

中共迫害法轮功十二年来，从来没有一条可以依据的法律。信仰法轮功、传播法轮功的真相资料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是刑法第300条——“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可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是刑法的哪一条？哪个行政法规？中共说不出来。也就是说找不到“犯罪客体”。这就等于法院指控你杀了人，却说不出口你到底杀了谁一样荒谬。

◆ 当今中国法律根本没有“法轮功是×教”的字样，“法轮功是×教”的说法，源于江泽民1999年10月26日会见法国记者时讲过的一句话。后来《人民日报》和中共媒体的文章都重复着江的谎言。这纯属个人行为 and 媒体行为，无法律效力。

◆ 《宪法》规定公民有信仰言论、出版、结社等自由，而且规定宣教者无罪。信仰者拥有文字载体是正常的事，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法轮功真相，制作、散发真相资料，完全是法律允许范围之内的事，是合法的。而法轮功学员为了捍卫公民信仰、言论自由就遭到非法关押、酷刑折磨，甚至被迫害致死，更凸显这场迫害的非法与邪恶。

◆ 现在越来越多的正义律师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元凶江泽民已经成僵尸，并在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被起诉，罪名是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

屹立不倒的正信

一九九二年五月十三日，李洪志先生首次面向社会传授法轮功。时至今日十九年过去了，法轮大法以其“真、善、忍”的博大法理与神奇的健身功效迅速传遍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得到各界褒奖及支持议案三千多项，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译成三十多种文字，彰显其超越种族、国界的巨大道德感召力。

与此同时，中共发动的对法轮功的迫害也持续了十二年。在中共“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灭绝性邪恶政策下，法轮功学员被剥夺人身自由，劳教、判刑，甚至被酷刑折磨致残致死。

然而多么严酷的环境也无法改变修炼人同化“真、善、忍”的纯真信念，他们处处要求自己做一个好人，在潜移默化中感召着人类社会。